

南昌市 2022 年从江西中医药大学引进 优秀大学毕业生公告

为引进和储备一批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高素质专业化优秀年轻干部人才，经研究，决定面向江西中医药大学引进优秀大学毕业生作为我市党政储备人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引进范围

2022 年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不含定向培养生、委托培养生，以及成人教育、在职攻读学历学位人员和独立学院毕业生）；专业总体不限，重点引进机械电子类、生物工程类、化工制药类、能源动力类、水利类、经济与贸易类、规划类、建筑类、轻工纺织类、食品工程类、中文类、财政金融类、法律类、管理类、政治与社会类等专业。

二、引进计划

引进计划数根据报名后的资格审查合格人数初步拟定，再根据实际参加考核人数适时调整。引进计划分配到校，引进人才只在本校范围内竞争。

三、资格条件

引进人才资格条件应突出政治标准，注重引进质量，

注重综合素质。同时，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2.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 3.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 4.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 5.取得相应层次学历学位证书，时间截至2022年7月31日，若因毕业论文答辩等原因需延迟毕业的，时间可延至2022年12月31日。

在校期间有违法违纪违规行为、学术不端和道德品行问题的，或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引进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情形的，不得引进。

四、引进程序

（一）报名推荐（2021年11月上旬-12月上旬）

1.发布公告。南昌市委人才办将于11月上旬在学校就业中心官网发布引进人才公告。

2.赴校宣讲。南昌市委人才办将视情派员赴校开展宣讲工作。具体时间请关注学校就业中心网站。

3.自愿报名。符合条件的大学生根据个人意愿，自2021年11月10日起，登录南昌市人才“港、网、窗”一体化服务平台（www.ncrcw.com.cn）网上报名系统，

下载并填写《南昌市 2022 年从高校引进优秀大学毕业生报名推荐表》，向所在院系党组织报名。

4.组织推荐。院系党组织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初审，审核后报学校就业指导服务中心进行择优推荐并加盖公章，由报名人员扫描或拍照报名推荐表上传至网上报名系统，报名上传的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3 日 17:00。

5.资格复审。南昌市委人才办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复审，复审情况将及时反馈给学校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报名人员可登录网上报名系统查询个人资格复审情况。

资格审查贯穿引进工作全过程。

（二）初选评价考核和统一面试考核（2021 年 12 月下旬-2022 年 1 月中旬前）

1.初选评价考核。南昌市委人才办围绕引进人才的政治素质、成长经历、所学专业、在校表现、奖惩情况、能力特质等进行初选评价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研究确定入围参加面试考核人员名单。入围面试考核人员名单将及时反馈给学校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和本人。

2.统一面试考核。南昌市委人才办组织通过初选评价考核的引进人才统一参加面试考核，并根据引进人才面试考核表现情况进行打分。面试考核地点设置在南昌市，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三）组织考察（2022年2月底前）

南昌市委人才办根据引进计划数，按照面试考核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考察对象，如遇末位同分的情况，一并入围考察。

（四）签订协议（2022年2月底前）

考察合格的人员，由南昌市委人才办与其本人签订高校毕业生三方就业协议。引进人才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的，引进关系自动解除。

（五）体检公示（2022年3月底前）

南昌市委人才办统一组织拟引进人才进行体检。体检工作参照公务员体检标准进行，体检合格的，在学校就业中心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体检不合格的，引进关系自动解除，三方协议退还本人。

（六）办理上编手续（2022年8月底前）

引进人才统一作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并办理事业编制，其中博士安排在市直事业单位，硕士安排在市直或县区事业单位。具体岗位安排将根据引进人才面试考核、学历层次、所学专业等情况公开进行。

五、培养举措

1. 岗位安排。工作前3年（含试用期1年），统一安排到市、县区党政机关进行服务锻炼。服务锻炼前，

由市委组织部开展岗前培训。服务锻炼期间，根据全市中心工作需要，有计划地选派到重大重点项目、信访维稳、开放型经济、城市建管、乡村振兴等一线工作。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按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管理有关规定进行定岗定级，博士研究生可聘任管理七级岗位，硕士研究生可聘任管理八级岗位。

2.择优使用。3年服务锻炼期满后，结合个人意愿、专业特长、业绩表现、组织考核、综合研判等情况，有计划、分步骤、重匹配地采取“五个一批”方式使用，即调任一批进入公务员队伍、优选一批进入乡镇（街道）领导班子、留任一批进入事业单位管理岗、转任一批进入从事教学、科研的事业单位、转岗一批进入国有企业。表现特别优秀的，可按程序破格提拔使用。

3.福利待遇。党政储备人才的福利待遇由编制所在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人员予以保障，并按南昌“人才10条”政策给予博士、硕士一次性生活补贴5万元、3万元。制作并发放“洪城人才卡”，党政储备人才持卡可按规定享受人才落户、子女入学等服务，同时，结合个人意愿，统筹安排租住人才公寓。

4.考核管理。制定出台《南昌市党政储备人才考核管理办法》，把党政储备人才纳入全市优秀年轻干部队伍

伍进行统筹管理，并建立个人成长档案。服务锻炼期间实行“导师制”，统一安排服务锻炼单位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担任导师，进行结对帮带，注重加强政治教育、思想引导、工作指导。市委组织部将采取一年一次专项考核的方式对党政储备人才进行考核。

本公告及其他未尽事宜由中共南昌市委人才办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0791-83885708、83886051。

中共南昌市委人才办

2021年11月3日